

广东省商务厅 2020 年度行政审批和 政务服务效能自评报告

2020 年，我厅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工作部署，深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依法依规开展工作，切实提高行政效率，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行政审批效能情况

（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情况。

1. 政府职能转变落实情况。2020 年，我厅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取消广东省沿海砂石出口作业点和港澳籍小型船舶进出砂石出口作业点作业许可等 4 项行政许可事项，将 33 项行政处罚事项委托给地级以上市市场监管部门实施，将 1 项行政检查和 2 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委托给地级以上市商务局实施，将广州、深圳市已开放港口口岸范围内新建、改建码头泊位对外开放验收启用的管理权限下放给广州、深圳市人民政府口岸主管部门。一是制定指南和操作办法。向地市商务局印发行政权力事项委托实施、向地市市场监管局印发做好行政处罚事项承接的通知，针对拍卖企业年度核查、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备案，针对单用途预付卡等 33 项行政处罚等委托地市实施事项制定指南和操作办法以及工作指引。二是加强业务培训。举办 2020 年全省商务系统普法暨商务执法改革专题培训，对地市商务局、市场监

管局承接的我厅年度委托的事项开展专题培训。三是跟进监督指导。对委托地市实施的拍卖企业年度核查、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备案等进行跟进监督指导。

2. 中介服务改革落实情况。2020年8月，我厅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动态调整开展自查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报送自查整改情况。同时制订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保留1项行政许可“企业及分公司申请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的核准”涉及的中介事项“最近两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明确事项名称、类别等要素，并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平台上公布。

3. 开展减证便民情况。按照省政府工作部署，我厅2020年继续开展对证明事项的全面清理工作。严格遵守“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证明事项一律取消”原则，未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者办事指南、申报指南、材料清单等设定证明事项，也不存在在实际操作中违法增设证明事项等问题。

4. 行政许可标准化制度实施情况。我厅认真做好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应用实施工作。根据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向社会发布的办事指南，严格按照受理标准、办理流程、申请材料等标准要素进行受理、审查和审批。

(二) 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推进情况。

5. 强化服务支撑能力情况。一是省政务信息数据资源共享方面，我厅已按要求在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完成信息资源编目

挂接任务，通过前置机推送的方式实现数据共享。目前已在前置机共享 84 类数据，数据总量 982082 条，数据挂接率已达到 100%。并在广东省政务大数据中心受理和审批通过各省直及地市部门的数据需求申请 60 次，共享需求满足率为 100%，满足各单位共享需求。二是电子证照开通方面，我厅被列入证照目录电子种类为 1 类，已完成电子证照目录注册发布工作，并实现《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电子证制作。三是电子印章制发方面，我厅《拍卖经营批准证书》电子证已使用省电子印章系统进行签章，累计已签发 158 笔。四是粤系列平台应用方面，我厅政务服务事项向省级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粤省事、粤商通、粤政易）延伸数量共有 6 个，包括：粤省事上线“家电惠民服务”、“入境旅客接转工作人员”、“粤港跨境货车司机服务”；粤商通上线“新设境外机构（包括办事处、代表处、分公司、项目部）”、“变更境外机构（包括办事处、代表处、分公司、项目部）”、“注销境外机构（包括办事处、代表处、分公司、项目部）”。

6. 优化服务供给方式情况。一是政务服务方面，截止至 2020 年年底，我厅共有依申请办理的行政权力事项 14 项，其中行政许可 8 项（其中 1 项因设定依据未通过省政务服务网办理），行政确认 1 项，其他 5 项，网上可办理数 13 项，事项办件发生率为 77.78%，政务服务事项单点登录率 100%，网上可办行政许可事项占比 100%，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办理深度全部为四级。二是一网式服务方面，我厅全部行政许可事项均在广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

已将广东政务服务网入口放置在我厅官方网站上，实现了向企业和群众提供统一便捷的一网式服务，同源提供相关政务服务。三是办事指南完备度与准确性方面，我厅按省有关要求对网上办理的7项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修订和完善，确保办事指南基本信息（办件类型、事项编码、法定办结时限、承诺办结时限、办理地点、办理时间、咨询方式、中介机构或特殊环节）、申请材料（材料来源或出具单位、数量要求、类型和形式）、办理流程（流程内容详实性、到办事现场次数）、表格及样表下载（空表下载服务、样表下载服务）等内容完备准确。四是取消、调整、下放行政审批事项落实情况方面，我厅依程序在省政务服务网上做好调整工作，对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申请撤下事项入驻，对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申请调整行使层级，指导督促地市及时认领，已全部完成调整。

7. 提升服务效能情况。我厅2019年9月1日起已取消实体办事大厅，将办事大厅业务办理模式调整为邮寄收发办理，实现全流程网办，全程零跑动。目前，我厅行政许可事项时限压减率达75.9%。在提升服务效能方面，针对疫情防控需要、国外采购商入境困难等问题，我厅积极推动举办第127、128届“网上广交会”，并推出数字外贸平台，获得省领导批示表扬。

（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情况。

8. 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机制情况。2020年，我厅推动协调监管工作、建立跨部门联合监管机制。一是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

40 部门印发《广东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共建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实现部门联合监管常态化，使部门联合抽查成为部门间协同监管的主要方式。二是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八部门印发通知，建立省级多部门联合协作机制，发挥行刑衔接机制作用，开展打击整治非法制售口罩等防护产品专项行动。三是联合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等部门建立服务贸易联席会议制度，开展服务贸易领域跨部门联合监管。四是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印发通知，建立联合工作机制，成立省一级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设立防疫物资产品质量和市场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专班。五是联合省公安厅、农业农村厅等部门印发通知，建立农村假冒伪劣食品重大案件联合挂牌督办制度，健全执法协作、情况通报、案件移送机制。

9. 推进社会共治制度建设情况。2020 年，我厅推动社会共治制度建设，推动发挥行业组织自律作用、舆论和社会公众监督作用。一是“双 11”期间指导推动我省各地商协会开展电子商务行业诚信自律活动，发布“双 11”守信践约书，打击虚假宣传、服务违约、刷单炒信等违法违规行为。二是指导推动省餐饮服务行业协会向我省餐饮企业发布倡议，率先在全社会开展“拒绝餐饮浪费”行动，对各餐饮业态分类实施指引。三是为应对防控新冠疫情，指导推动省餐饮服务行业协会联合广州市文明办、广州日报在新闻媒体上发布《使用公筷公勺、推进广州文明餐桌建设倡议书》，提倡广州市民朋友、餐饮企业主使用公筷公勺，避免交

又感染，推动发挥舆论和社会公众监督作用。**四是**推动省餐饮服务行业协会、省粤菜产业发展促进会做好2020年春节期间餐饮业防疫保供，向全省餐饮企业发出倡议，做好疫情防控、减少人员流动、控制聚餐规模、杜绝餐饮浪费。**五是**推动省餐饮服务行业协会制定发布《广东省餐饮服务业文明餐桌诚信服务实施指引》。**六是**倡导企业遵纪守法，推动省服务外包产业促进会发布行业和企业倡议书，自觉遵守《传染病防治法》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

10. 开展监管情况。2020年，我厅针对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开展了一系列事中事后监管工作，**一是**针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许可事项，联合省发改委、工信厅、公安厅等七部门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市有关主管部门加强资质认定和管理，规范回收拆解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明确部门监管职责，加强监督检查和信息共享。**二是**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并进行结果公示。**三是**针对机电产品进口许可事项开展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制定印发2020年度监督检查工作通知，并报送有关监管情况。**四是**针对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事项，开展对有关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经营重点企业的事中事后监管，派员赴广州对进出口经营重点企业开展检查，协助商务部开展敏感物项事中事后监管。**五是**针对企业及分公司申请取得从事拍卖业务许可事项，印发《关于对拍卖等行业开展元旦前安全生产大检查的通知》，检查拍卖企业

制定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情况，开展 2020 年广东省拍卖企业主要风险点危险源整治活动。

11. 创新监管方式情况。2020 年，我厅通过推行信息技术、大数据分析、在线实时监测等手段，创新监管方式。**一是**通过建立完善广东商务大数据共享分析平台等技术手段，对我省贸易进出口数据实现数据采集、数据填报预警、行政效能监测等多种线上功能，并对输港澳劳务合作项目备案、出口许可证核发、非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核发、机电产品自动进口许可证核发以及外商投资企业易制毒化学品出口许可等事项实现网上办理，便捷利民。**二是**建立运用广东省外经贸运行监测系统，通过大数据分析，对省内 2362 家重点外贸企业开展跟踪调研，动态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实行在线实时监测。**三是**推动建立商务诚信平台，引导全省各级商务主管部门在政府采购、财政资金安排、招商引资等相关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事项中使用企业商务诚信报告。2020 年，商务诚信平台提供企业查询服务 238685 次，出具企业信用信息记录 15716 份，提供定制化信用报告 386 份，处理企业异议申请 112 次，较好地 为商务部门开展财政资金扶持业务工作提供信用支撑，保障资金使用安全。**四是**推动重要产品溯源平台建设，加快构建安全放心的食品消费环境，推动肉菜中药材等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试点转化制度化成果。**五是**率先在全国实施“一品一链”食品追溯行动。在全国率先探索建立“一品一链”重要产品追溯体系，明确以食品、食用农产品、中药材等重要产品为切入点，优化、重构和拓展链条合成方式，逐步把追溯方式从原来的“选点

造链”改造为“串点成链”。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印发《关于开展区块链技术在数字政府领域探索应用工作的通知》，“一品一链”重要产品追溯体系技术改造纳入区块链技术在数字政府领域探索应用工作试点。目前，共汇集“一品一链”追溯数据1370万余条，追溯链条合成率提升26.8%，追溯成本降低1/3。

12.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情况。一方面，我厅制定了2020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全年针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汽车销售管理、拍卖行业、对外劳务合作、对外承包工程、对外投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再生资源回收、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等开展部门抽查，在我厅政府网站及时公开随机抽查检查结果。另一方面，我厅参与建立部门联合抽查机制，联合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40部门印发《广东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

二、投诉举报和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13. 政务服务“好差评”情况。我厅在2020年共收到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19098条，没有差评，政务服务“好差评”得分为10分，企业对我厅办事满意度较高。我厅唯一自建政务服务系统“广东省对外投资合作信息服务系统”于2021年4月15日与省“好差评”系统完成对接，本年度行政许可事项受理42002笔申请，已100%按时办结。

14. 咨询、投诉、求助、建议办理情况。2020年，我厅按时完成省咨询投诉平台转办的咨询工单878条，按时在知识库录入新知识信息并及时反馈省咨询投诉平台提出的知识补充和修订要

求。2020年厅政府网站知识库栏目更新74条信息，按时完成处理省政务服务知识库工单1条。

三、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政府部门信息共享有待完善。当前，在国家的统一部署之下，各地各部门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是大势所趋，许多证明事项通过政府内部之间信息共享予以解决。但从实践来看，部门间证书信息还难以做到及时有效实时共享，一线行政执法人员在办理业务时面临不能快速查询核实有关信息的难题，下一步需要继续利用信息化手段提高部门间数据信息共享的质量和效率。

（二）对行政许可的事中事后监管规则有待明确。当前多数设定行政许可的法律法规，只对许可准入条件以及申请许可的程序作出规定，而没有对行政许可的事中事后监管作出细化规定，只是较为原则要求许可机关应当对许可事项涉及的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三）对地市商务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和培训需进一步加强。随着“放管服”改革的深入推进，越来越多的省级行政权力事项下放到市县实施，对基层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法律知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进一步加强对基层行政执法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确保地市商务主管部门对下放的业务能够接得住办得好。

四、下一步的工作措施及有关意见

（一）继续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对地市部门承接委托下放职权的跟踪指导。建立健全监管标准与机制，加强事中事后

监管，确保监管到位。

（二）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落实《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三）推动部门数据信息互联互通。配合“数字政府”改革工作部署，加强与商务部和省政数局沟通协调，加快推进商务部系统与我省电子证照系统对接，尽快实现商务部系统与我省电子证照系统对接。